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 办理结果：B

 冀水承〔2021〕31号

对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

第四次会议第1354号建议的答复

张青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支持实施洺河永年区段龙泉缓洪工程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洺河是汇入滏阳河中游洼地最大的一条支流，近20年来，接连发生1996年的“96.8”、2000年的“00.7”、2016年的“7.19”洪水。由于缺乏系统治理，现有防洪体系尚不完善，给下游广大地区造成严重的洪涝灾害损失，加快推进龙泉缓洪工程建设是非常必要的，洺河中游缓洪滞洪工程，是洺河流域防洪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按照省水利厅2018年批复的《邯郸市洺河流域防洪规划报告》，同意按续建安排东洺阳、龙泉两座缓洪工程，使其尽快达到规划的防洪作用。

二、前期工作进展情况

为加快推进龙阳缓洪工程建设，各级水利部门会同发改及自然资源部门通力合作，全力推进前期工作开展。2019年8月，省发改委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开展永年区洺河龙泉缓洪工程前期工作函》，省水利厅加强技术指导和咨询，督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，在可研报告完成后及时组织专家审查，2020年5月出具了行业审查意见。为加快推进可研审批要件办理，有效解决项目占压生态保护红线问题，邯郸市政府积极作为，责成邯郸市有关部门加快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工作，拟将洺河永年区段龙泉缓洪工程所涉及的生态保护红线全部调出，目前调整方案已经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，并上报自然资源部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下一步，省水利厅、省发改委、省自然资源厅将进一步加强沟通，按照职责全力推进龙阳缓洪工程前期工作审查审批。省自然资源厅将结合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，做好龙泉缓洪工程用地预审及规划选址审批工作；省发改委在可研报告审批要件齐备后，尽快完成可研报告审批，并积极争取国家资金和政策支持；省水利厅继续加大技术指导，待初步设计报告上报后，尽快组织专家审查，力争早日完成初设批复，并会同省发改委，积极争取国家资金支持，为工程建设提供保障。

 河北省水利厅

 2021年5月28日

分管领导签发：张宝全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高素娟，0311-85185684。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，省政府办公厅。